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国家邮政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商建函〔2020〕195号

商务部等5部门关于继续推进城乡高效配送
专项行动有关工作的通知

河北省、吉林省、江西省、山东省、河南省、四川省商务、公安、交通运输、邮政管理、供销合作部门：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的要求，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73号）部署，深入推进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进一步扩大专项行动实施范围，商务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邮政局、供销合作总社在各地报送实施方案基础上，进一步明确第二批10个城市（保定、唐山、通化、南昌、济南、临沂、郑州、洛阳、泸州、遂宁）的专项行动目标、任务和具体举措。

各地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专项行动作为扎实做好“六

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快畅通产业循环、市场循环、经济社会循环的重要抓手，进一步完善城乡物流网络节点，降低物流配送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城乡配送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对专项行动城市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及时研究解决专项行动遇到的突出问题，力争在体制机制、政策促进和制度标准建设等方面有所突破。要进一步强化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的城市主体责任，重点在推进物流配送车辆标准化、促进农产品上行和城乡双向流通等方面加强探索创新，推进城乡配送网络化、集约化、标准化发展。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指导第二批城市建立工作台账，制定时间表和路线图，于每季度结束后的15天内报送工作台账，并于2021年3月底前将第二批城市的总体绩效评价材料报送商务部（市场建设司）。要立足本地实际，做好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并及时向商务部（市场建设司）报送典型经验做法。

联系人：商务部市场建设司李琛，刘大伟

电 话：010—85093705，85093662

传 真：010—85093680

邮 箱：lichen_js@mofcom.gov.cn

附件：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第二批城市重点任务安排



2020年6月28日

附件

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第二批城市重点任务安排

序号	省	市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及成果
1	河北省	保定市	完善城乡配送网络	建成集仓储、统一配送于一体的公共配送中心5个以上，市区完成末端公共取送点布局100个以上，日常配送网点保持在200家以上，农村配送网点保持在600个以上。
			加强资源整合	依托企业优化网点布局，扩大配送范围；集聚供应商资源，增加统仓统配商品品类，推动快递、邮政、商超、便利店、物业、社区等末端网点共享共用，在城区整合供应商30家，共同配送率达到65%；在农村整合供应商216家，共同配送率达到55%以上。
			创新配送模式	鼓励农产品批发市场提升产销衔接、统仓统配功能，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创新农产品集中配送模式；发挥物流园区仓配一体、功能集聚优势，加快发展面向各类终端的共同配送模式；鼓励大型餐饮企业建设“中央厨房”，实行批量采购、集中加工、统一配送；以大型综合体、商业街等重点商圈为核心，建设商圈公共分拨中心，或引进第三方物流，实行统仓统配。
2	河北省	唐山市	完善城乡配送网络	在城区及近郊建设3-5家城市综合物流中心（园区）；在商贸集聚区、批发市场等区域，依托15-20家物流企业按照“多用户共同配送”模式，建设运营城市共同配送（分拨）中心；发展自助提货设施等末端共同服务网点，深入推进住宅小区、写字楼、商场、厂区等地块智能快件箱建设。每个县建设1-3个县域配送中心。
			加强资源整合	强化资源整合，引导配送资源开发共享，实行统仓统配，整合供应商150家，车辆周转率提高50%以上、满载率提升30%以上。
			推动配送企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支持城乡配送企业的整合重组，吸纳社会闲散运力，形成1-3家规范化、标准化服务配送龙头企业，推广新能源厢式货车，建立统一调配服务平台，统一收费标准、服务标准，加大对配送型龙头企业路权、政策等方面的扶持力度。

3	吉林省	通化市	完善城乡网络	依托县域现有邮政、社会物流、电子商务中心等场地升级改造建设4个功能齐全的物流集中配送中心；利用现有“农村电商服务站”、“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邮政快递”便民服务站建设乡镇物流集散中心10处；整合利用村商贸超市、村级电商站、农资供应点等各类资源,实现村级配送网点覆盖率95%以上。
			创新城乡配送模式	引导物流企业开通10条定时、定点、定线的农村物流“货运班线”。发展以城带乡、城乡融合的农村物流共同配送新模式；引导农村物流经营主体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实现乡村站点与电商企业对接,探索农村地区服务电商发展新模式。推进“一点多能、一网多用”的农村物流发展新模式；探索适应农批对接、农超对接、村社对接、直供直销等物流服务新模式。
			促进农产品上行	以县级交通运输运政信息管理系统为基础整合农业、供销、邮政管理等相关部门信息资源,融合广大农资农产品经销企业、物流企业及中介机构的自有信息系统,搭建物流信息免费共享平台和物流调度中心,提供农村物流供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等服务,实现各方信息的互联互通、集约共享和有效联动。
4	江西省	南昌市	完善配送网络	编制全市城乡配送专项规划,以南昌向塘物流中心城乡配送集群建设为发力点,加快全市配送网络建设,重点推进物流园区、综合共配中心、分拨中心建设,提升改造快消品、农产品、药品、家电、快递、商贸市场等专业化配送中心6个以上;在城区建成不少于100个标准化快递综合服务网点。
			推进物流配送车辆标准化	推进城市配送车辆规范化、标准化,在快消品、生鲜、药品等领域,组建标准化配送车辆队伍(200-300台车辆,以4.2米货车和新能源货车为重点),实行车辆通行证发放网上申领,建立城市配送信息平台 and 调度中心,为仓储配送中心、末端网点配送提供运力支持。
			创新配送模式	推广高效集约、协同共享的城乡高效配送模式,重点推进大型连锁商业企业统一配送、零担专线运输“落地配”、线上线下统一配送、中央厨房冷链配送和农村末端配送整合模式,为生产制造、商贸流通、进出口贸易提供高效的配送服务。
			整合农产品物流配送	完善农产品配送模式,对全市农贸市场实行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组建全市新能源小型货车配送车队,提供统一配送服务。

5	山东省	济南市	完善城乡配送网络	构建以18个城市配送中心、110个物流配送站、2500个以上末端配送网点为支撑的城市配送网络；建立以2个县域物流配送中心、48个乡镇配送节点、4000个村级公共服务点为支撑覆盖农村的配送网络，补强农村物流和农产品物流短板。
		推广技术应用	在全市城乡配送网点布局10000个智能小甩箱，引导物流企业采用多式联运、集装箱甩挂等先进技术，进一步为城乡配送的降本增效助力。	
		加强信息化建设	整合公路、铁路、民航、邮政等行业公共信息服务系统资源，搭建济南城市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集成城市配送信息服务、电子商务、供应链融资、电子政务、信用评价等综合服务功能。	
6	山东省	临沂市	创新配送模式	组织相关专家，运用5G、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积极探索商城等批发市场的统仓统配。
		促进城乡双向流通	建设区域分拨、仓储、金融、加工配送与电商物流平台，打通沂水县农特产品销售渠道，以销促产，以商流促物流、物流带商流，加快推动电商、快递进农村，降低工业品下乡、农产品上行的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实现乡村振兴。	
		推进物流标准化建设	加大标准托盘及其循环共用推进力度，提升物流与城市共同配送运作效率。积极承担国家级、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任务，形成一批对临沂及区域物流业发展和服务水平提升有重大促进作用的物流标准化应用成果。	
7	河南省	郑州市	促进农产品上行	发展“农商对接”、“农超对接”、“农厨对接”及“农批对接”等生鲜农产品销售模式，建设农产品产地预冷中心、城市生鲜农产品冷链配送中心和农产品供应链信息平台，完善以农产品的集种（养）、集运、集仓、集配和农产品供应链金融服务为核心的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打通农产品从田间地头到城市餐桌的直供和全程冷链运输。培育3-5家农产品供应链企业，重要农产品对接品种达到10个以上。
		创新配送模式	依托“快递下乡”、“城市共同配送”、“村村通”工程，合理配置物流、快递、电商、冷链等城乡配送资源，大力推进城乡配送公交化、班线化，实现城乡配送当日达。鼓励统一配送、集中配送、共同配送、夜间配送、分时段配送等多种配送模式共同发展。	
		强化标准化应用	深入推进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和带板运输，大力发展农产品标准周转筐（笼、箱）的应用，实现重要农产品标准周转筐（笼、箱）的使用率超过50%，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标准制定。	

8	河南省	洛阳市	完善配送网络	新建或改造提升综合物流中心（园区）5个，公共配送（分拨）中心10个，末端服务网点800个；新建或改造提升县域物流配送中心9个，乡（镇）配送节点120个，村级公共服务点2000个。完善“一中心、六组团、四支撑”城乡物流布局，实现市、县、乡（镇）、村配送网点全覆盖。
			促进城乡双向流通	推进“三统一”（统一平台、统一包装、统一品牌）综合合作模式，发展“生活用品超市+互联网农产品服务”新模式，打造集生产、供销、信用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为农服务平台——“隔壁仓库”，完成建设500个直营店的目标任务，实现“网货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
			推动绿色化发展	重点推广应用绿色建筑材料、冷库节能技术、节能灯、电动叉车等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推动绿色仓库建设与发展；支持企业积极采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逐步替换、淘汰老旧汽（柴）油车辆，新增绿色新能源配送车辆500台；发展绿色包装，企业循环利用包装比例逐年提高10%，包装成本逐年降低10%。
9	四川省	泸州市	完善城乡配送网络	按照“先易后难、以点带面”的原则，加快推进县域物流集散中心建设，在全市建设31个乡镇物流节点。
			促进农产品上行	搭建冷链企业与农业生产合作社、专业户沟通的信息平台，培育3-5家为农产品流通服务的冷链企业，促进农特产品上行。
			促进城乡双向流通	按照面积不少于10—15平方米的标准和“统一标准、统一标识、统一设施”的要求，加快农村邮政服务体系建设，确保2020年底前全市行政村村邮站覆盖率达到60%。利用邮政渠道平台的优势，完善村邮站功能，大力发展代收代投快件、交管业务代办、农资分销、物流配送等其他代理性民生服务，进一步拓展电商业务，促进城乡双向流通。

10	四川省	遂宁市	完善城乡配送网络	构建层次清晰、衔接有序的城乡配送网络。完成“城市日常配送网点2000个，共同配送效率达到60%以上；农村配送网点3000个，共同配送率达到50%以上”的目标。支持社区快递超市建设，完成全年新建100个的目标。
			加强资源整合	引导配送资源开发共享，实行统仓统配，整合供应商500家，车辆周转率提高50%以上、满载率提升20%以上；整合快递要素资源，实现城区范围的快递统一收件与投送。推进县（市、区）、乡镇快件集散中心建设，促进交通运输与邮政快递融合发展。
			推进物流配送车辆标准化	推进城市配送车辆标准化、规范化，在快消品、生鲜、药品等领域，组建标准化配送车辆队伍（100-200台车辆，以4.2米货车和新能源货车为重点），统一车辆标识，实行网上发放申领通行证，建立城市配送信息平台 and 调度中心，为城乡配送提供运力支持。
			推动绿色化发展	按照“绿色经济强市”的要求，在后续的仓库建设和改造中，采用绿色、节能的新材料、新技术，绿色仓库占比达到30%；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城乡配送企业更新与新增的配送车辆中，新能源车辆占比达到50%以上。

抄送：有关地方商务、公安、交通运输、邮政管理、供销合作部门。

商务部办公厅

2020年6月28日印发

